

# 中国科协部门发文

科协外函〔2023〕10号

## 中国科协国际合作部关于开展 2023年工程师互认区域和行业试点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2022年，中国科协贯彻落实中央指示精神，鼓励有条件的区域和行业先行先试，开展了工程师互认区域和行业试点。2023年，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提升工程师职业化、国际化水平，加快推动工程师国际互认，拟在2022年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试点范围。现就本年度试点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和加强卓越工程师队伍建设的要求，推动地方工程师组织建设，完善工程师联系服务机制，建立国际实质等效的工程能力评价体系，加快培养一批具备国际互认条件的工程师，加强工程能力建设国际合作，稳步推进工程师互认工作，促进工程师跨境有序流动，服务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国家对外开放大局。

##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问题导向。围绕工程能力评价体系不完善、工程师职业化国际化水平不高、工程师持续发展服务体系不健全、高水平境外工程师来华就业执业不便利等突出问题，先行先试，为加快推动工程师国际互认奠定良好基础。

2. 坚持服务发展。着力加强团结引领，服务工程师持续职业发展和价值实现。推动地方营造有利于吸引高水平工程技术人才的制度环境，服务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加快推动工程师国际互认，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提供工程科技人才支撑。

3. 坚持精准施策。结合本地区实际和本行业特点，关注重大国际合作项目和“走出去”企业的需求，考虑不同国别工程师制度的差异，坚持一地一策、一行一策、一国一策，确保出实效。

4. 坚持协同实施。地方科协要加强与地方有关部门协同、与全国学会联动、与地方工程师学会配合，全国学会要与有“走出去”需求的企业深化合作，形成推动工程师国际互认的合力。

## （三）试点范围

1. 根据2022年区域试点工作成效，继续在广东、北京、江苏、广西开展试点；综合考虑自贸区建设、产业发展、地缘优势和试点意愿，将试点范围扩大到天津、黑龙江、浙江、青岛。

2. 根据2022年行业试点工作成效，继续在土木、电气、信息通信、汽车、水利水电等行业领域开展试点；综合考虑“走出去”的行业领域、互认需求和工作基础，将机械、化学化工、地质、建筑、测量控制与仪器仪表、标准化、风景园林、计算机、交通

运输等行业领域纳入试点范围。

## 二、主要目标

### （一）工程师互认区域试点取得新进展

推动成立地方工程师组织取得明显进展，服务工程师实现价值呈现新局面，促进地方吸引境外高水平工程师来华就业执业取得显著成效，联系境外工程组织的地缘优势进一步彰显。

### （二）工程师互认行业试点取得新成果

工程能力评价体系基本实现国际实质等效，发展具备国际互认条件的注册工程会员1500名（累计达到2500名），培养高水平、国际化考官100名（累计达到300名），开展优质继续教育课程100门（累计达到500门），总结形成2个专业领域工程能力评价优秀实践案例，申请加入工程师多边互认协议的基础进一步夯实。

### （三）推动工程师国际互认实现新突破

聚焦重大国际合作项目，与俄罗斯工程教育协会、印尼工程师学会、马来西亚工程师学会、哈萨克斯坦现代(精英)教育协会的工程能力建设双边合作取新突破；与新加坡工程师学会、缅甸工程理事会、香港工程师学会的工程师双边互认规模超过30人次；与英国工程理事会、澳大利亚工程师学会、爱尔兰工程师学会、巴基斯坦工程理事会等多边协议重要成员组织建立沟通机制，与东盟地区工程师组织的合作更加深入，申请加入工程师多边协议得到更多成员组织支持。

## 三、试点任务

试点单位结合本地区和本行业实际和特点，根据是否成立

地方工程师学会、是否发布本专业领域工程能力评价标准等情况，从试点任务清单中科学合理选择适合试点内容，编制具体实施方案。

### （一）区域试点

1. 推动成立地方工程师组织，建立完善工程师联系服务体系（如尚未成立地方工程师学会，必选）；

2. 调研外籍工程师在本地就业情况与互认需求，推动地方出台境外职业资格认可目录清单，为高水平境外工程师来华执业就业提供便利，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自贸区建设（必选）；

3. 全面调研港澳工程师在本地就业情况，推动地方相关人才政策落实落地，促进港澳更好融入国际发展大局；

4. 结合地方产业发展和企业“走出去”的需求，向有关行业试点单位推荐工程师参加工程能力评价；

5. 发挥地缘优势，协助与境外工程组织建立对话交流机制；

6. 加强工程技术人才团结引领，探索推动地方设立杰出工程师奖，加强卓越工程师宣传，服务工程师实现价值（必选）。

### （二）行业试点

1. 完善专业领域工程能力评价标准，规范评价流程，推动完善工程能力评价体系（必选）；

2. 加强工程能力评价考官培养，打造一支高水平国际化的考官队伍（必选）；

3. 开展工程能力评价工作，发展具备国际互认条件的工程会员，为加入工程师多边互认协议提供佐证材料，积累实践案例（如

已发布本专业领域工程能力评价标准，必选）；

4. 参与工程教育认证，推动工程能力评价与工程教育认证有机衔接；

5. 聚焦重点国别，结合本行业重大国际合作项目，发挥国际交流优势，与本领域“走出去”的企业协同组成工作组，加强工程能力建设国际合作，推动工程师双边互认；

6. 开发优质课程，加强优质继续教育资源供给，组织开展工程师持续职业发展活动，为工程会员提供精准、优质服务（如已发布本专业领域工程能力评价标准，必选）；

7. 展示杰出工程师风采，宣传工程师文化，举办弘扬工程师精神相关活动。

#### 四、组织实施

中国科协国际合作部指导中国工程师联合体秘书处统筹推进试点。各试点单位须明确试点工作负责人、责任部门和联络人，压实试点工作主体责任，确保试点工作顺利推进。

附件：2023年工程师互认区域和行业试点单位名单



附件

## 工程师互认区域和行业试点单位名单

### 一、区域试点

1. 北京市科协
2. 广东省科协
3. 江苏省科协
4. 广西科协
5. 天津市科协
6. 黑龙江省科协
7. 浙江省科协
8. 青岛市科协

### 二、行业试点

1.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
2.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3. 中国通信学会
4. 中国水利学会（中国大坝工程学会、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
5. 中国地质学会
6.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
7. 中国仪器仪表学会
8. 中国化工学会
9. 中国建筑学会（中国制冷学会）

10.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11.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12. 中国标准化协会
13. 中国计算机学会
14. 中国公路学会